

## 第 4 章

### 教院的未來

4.1 在研究過教院的《發展藍圖》、其 2009-12 三年期的學術發展建議和其他補充資料，並與教院的管理團隊討論後，工作小組相信只要教院願意把握機會，該院應有能力擴闊學科範圍，及發展研究。然而，教院在這些範疇還要下很多功夫，而各方面的發展均應以提升師資教育質素為着眼點。

4.2 教院明白有需要檢討師資培訓的模式，尤其是純粹教育學士學位課程的前景。《發展藍圖》的建議是在幾乎所有科目都開辦雙學位課程。基於前面各章所述的理由，工作小組十分關注教院是否已為此作好準備，以及開辦大量雙學位課程會對該院的教職員及資源構成的影響。同樣重要的是教院現時還未有頒授這類學位的權力。

4.3 此外，工作小組認為，教院應檢討現時和建議的課程組合，研究如何更好地平衡不同教學程度（幼兒、小學和中學教育）的課程數目。日後如適量增加中學教育方面的課程，將可以使教育架構更全面，讓學生及研究人員受惠。

4.4 根據教院就研究發展提交的補充資料，教院現正計劃為新研究人員提供研究支援，並已制訂衡量研究表現的機制。要改變整所院校的文化，難度不容低估。初期的困難主要包括平衡用於教學與研究的時間；在分配教學工作時兼顧研究督導工作；評估研究與教學表現；教學人員和純研究人員的態度；以及研究開支對學生及教職員的影響等。以往大多數成功轉型的單學科教育學院，通常都是先轉型為多學科院校，然後才培養研究文化，以符合取得大學地位的要求。教院在推行“3+3+4”學制改革時間，同時進行這兩項艱巨的變革，所面對的挑戰將更見複雜。

4.5 教院若根據工作小組建議的路線轉型，除仍主力發展其核心教育課程外，將會提供較闊的學科選擇。我們預計教院會以幼兒及小學教育為強項，但可擴展中學教育課程、教育深造文憑、教師持續專業發展，以及博士程度的研究課

程。這些改變均與教院在《發展藍圖》及其他補充資料提出的建議一致。

4.6 我們鼓勵教院推行《發展藍圖》所載，旨在提高師資教育質素的建議，包括支援研究為本的教學模式，為發展全人教育增撥資源，以及為學生提供更多海外學習經歷。

4.7 如教院決定按《發展藍圖》建議，發展主要為非學位的自資或區域性活動，則必須考慮這些計劃會否對教職員及其他資源構成壓力，及影響其優先研究和擴展學位程度課程的目標。

## 院校的類型

4.8 教院在《發展藍圖》和其他補充資料中，以及在與工作小組晤談時，表達了力求進步的決心，誠值得讚許。這與教院自 1990 年代以來依循的發展路徑是一致的。

4.9 要令教院向前邁進，工作小組認為教院應增加學位程度的學生人數、加強研究實力，以及擴闊學科領域。工作小組了解，教院希望在擴闊學科領域和加強實力的同時，繼續以教育課程為其核心定位。

4.10 工作小組認為，教院開辦其他學科，除能豐富其教學和研究環境，還可為學生提供靈活的升學及就業途徑。我們相信，經適當籌劃，教院應能制訂策略以確保在擴闊學科領域之餘，仍不失教育的連貫性，亦不至令資源和發展重點偏離教院的學術目標。

4.11 工作小組認為，教院不宜像港大或中大般開設多個專業學系或開辦大部份主流學科的課程而成為一所綜合院校，因為在現階段朝這個方向發展，會令香港高等院校之間出現不必要的角色重疊，並不符合經濟原則。

4.12 工作小組深明，教院希望其採取的發展途徑最終會使該院取得大學地位。因此，工作小組參考過多個與香港情況相約的國家及地區高等教育體系，以研究他們稱為「大學」的院校一般具備哪些特質（見第 3.15 段，我們就大學具備的特質的研究結果載於**附件 F**）。雖然目前教院明顯不具備這些條件，但工作小組相信教院若能落實本報告提出的建議，

將可加強實力，為日後當局再次審議其大學名銜作好準備。更重要的是，這些發展可以為學生提供更豐富的學習環境、更多研究機會、更多課程選擇，以及更靈活多樣的就業途徑。此舉亦有助推動香港高等教育界的卓越發展。

## 院校整合方案

4.13 工作小組檢視世界各地師資培訓院校的進程時發現（第 2 章），師資教育院校大都是通過與其他單學科或多學科院校合併而提升實力。這類合併或其他形式的整合，多通過在大學內成立教育院系或建立其他聯盟體制，讓教育學者可以在多學科的學術環境下追求其專業目標。不少一流師資培訓院校都經歷過這種整合過程，例如哥倫比亞大學的師範學院、范德堡大學的畢保德學院，以及倫敦大學的教育學院等。這些以教育學科為重點的院校在宣傳資料中指出，學生就讀這些院校的好處是可以修讀多學科大學的課程，而伙伴大學的學生也同樣可修讀這些院校的課程。

4.14 對於教院來說，這樣的院校整合有下列各項主要特點：

- 可維持以教育學科為重點，以期發展為得到廣泛承認的教育專科學院；
- 可取材自一系列已具規模並經評審的學科，以豐富學院的教育課程；
- 可為學生提供更多升學途徑和就業機會；
- 有機會儕身於積極從事研究的群體中，並進行跨學科研究；以及
- 能在較短的時間內，為本身的教育課程、教職員和學生取得大學地位。

4.15 此外，教院若與結盟大學訂定合作安排，便無須獨自承受單科學院所面對的經費和收生壓力。發展跨學科課程亦能在教育人材需求下降時起緩衝作用；而在報讀教育課程的人數上升時，該校則可得到結盟大學的支援。

4.16 教院可以把一套獨特的教育產品帶進結盟大學，另一方面卻可受惠於規模效益，以及在開辦自資課程和全球市場方面，借助結盟大學的經驗和聲譽。這樣的整合安排亦可為教院提供一個更穩固的平台，使其能更迅速地實行進軍國際及輸出服務的大計。

4.17 與發展為獨立的多學科院校相比，教院與具規模的大學結盟，不但可繼續發展其教育目標，並可在較短的時間內實現本報告的大部分建議，所需的社會資源也較少。

4.18 雖然這個方案可優化香港的師資教育和實現多個目標，但要推行這發展方向，顯然必須找到一個願意合作的伙伴，而且雙方都要相信合作對大家有利。

## **獨立發展方案**

4.19 香港和世界各地的多學科院校可分為幾類。有些院校著重推行通識博雅教育；在香港，浸大和嶺大都可以歸入這個類別。另一類多學科院校則圍繞一個重點範疇開辦一系列學科，科大就是例子。

4.20 教院亦可自行發展成為以教育為重點及具備研究實力的多學科院校，以加強本身的實力，提升香港的師資教育，從而落實本報告的全部建議。這個方案可讓教院朝着鮮明獨特的願景前進。新院校如能按計劃有系統地發展，致力迎合香港的教育需要，以及擴闊校內學生的學習、研究和就業機會，便可為香港高等教育界增值。

4.21 教院按計劃有系統地擴闊學科領域之餘，亦可與香港及各地其他院校進行實質協作。事實上，不論是現在或將來，教院都宜多與其他院校合作，因為此舉能使學術課程更為充實，尤其對新的和正在擴展的學術範疇而言，更可避免課程重疊，浪費資源。

4.22 工作小組建議，如果教院選擇獨立發展成為一所多學科院校，則除教育學科外，還應開辦一組（例如至少三個）其他學術課程。這對一所大學的學科領域的最低要求，是與其他地區（包括中國內地）的慣常做法一致的。

4.23 雖然何謂一個學科很難明確界定，但工作小組認為每一個學術範疇，例如人文、創意藝術、社會科學、資訊科技、健康衛生，管理及行政等，都應由一個完整的學系負責，並為每一學位課程提供一個或最好多個主修科目。因為這一小組學科應與教育有關，所以我們並不預期教院會開辦如工程、牙科、法律、建築等課程。

4.24 工作小組認為，新學科的課程應涵蓋足夠的學術和專業知識，令學生可獲得非師資教育的學位。在選定新的學術範疇時，教院須考慮下列因素：

- 新學科會如何豐富本身的師資教育課程；
- 教院現時的強項；
- 除了與教育相關的分科外，還會開設什麼分科；
- 學生畢業後的就業機會；
- 避免與本港其他大學的學科出現不適當的重疊；以及
- 就新學科與其他大學進行教學和研究合作的機會

4.25 世界各地有不少前單學科學院成功擴展的例子。這些學院所依循的擴展途徑不一，其中包括發展跨學科，或針對新興行業及專業的學位及研究課程，或以獨特教學模式教授傳統學科等。學科之間的協同效應，能大大提高人力及其他資源的效率，並為學生提供豐富的學術環境。教院可根據教職員現時的強項及學術興趣，決定所開辦的學科數目和課程深度，並與其他高等院校建立重要的合作關係。教院的發展路向，將反映出該校對推動跨學科發展、學生的就業準備、純理論或應用研究和教學的平衡，以及如何滿足社會需要等課題的取向。

### **建議 3**

**教院應選擇下述兩個方案之一，以致力落實本報告所載的建議：**

- (a) 發展成為一所着重教育及提供其他相關學科的多學科院校，主要開辦學士及以上程度學位的課程，並進行研究和研究培訓；或**

- (b) 與一所現有大學結盟，為教院學生提供跨學科的學習及研究環境和靈活的升學就業途徑，並按照教院與伙伴大學共同議定的發展計劃，制訂其他建議。